

# 民國人物小傳

刘绍唐 主编

民国人物小传

• 第十三册 •

上海三聯書店

刘绍唐  
主编

民國人物小傳

第十三册



上海三聯書店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民国人物小传·第十三册 / 刘绍唐主编. —上海：上海三联书店，  
2016.7

ISBN 978-7-5426-5572-1

I . ①民… II . ①刘… III . ①人物—列传—中国—民国  
IV . ① K820.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099169 号

## 民国人物小传（第十三册）

主 编 / 刘绍唐

责任编辑 / 黄 韶

特约编辑 / 张建一

装帧设计 / 鲁继德

监 制 / 李 敏

责任校对 / 张大伟

出版发行 / 上海三联书店

(201199) 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

网 址 / [www.sjpc1932.com](http://www.sjpc1932.com)

邮购电话 / 021-22895559

印 刷 /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16 年 7 月第 1 版

印 次 / 201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/ 889 × 1194 1/32

字 数 / 320 千字

印 张 / 13.75

书 号 / ISBN 978-7-5426-5572-1/K · 374

定 价 / 52.00 元 (精)

敬启读者，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，请与印刷厂联系 021-66510725

# 出版说明

《民国人物小传》原由台湾传记文学出版社出版，从 1975 年 6 月至 1999 年 10 月，共出 20 册。

《民国人物小传》依据各种历史文献资料，从不同的视角，简要介绍了出生及主要活动时期在 1949 年之前的一些有影响的中国近现代人物的一生，对研究和了解中国近现代历史及人物有一定的参考价值，有鉴于此，本社决定引进台湾传记文学出版社的版权，出版该书的简体字版。

关于《民国人物小传》的编辑体例，在该书第一册《编者的说明》和《征稿简约》中有如下的叙述：1. 在写作与取材上，特别着重每个传主的基本资料（basic facts）亦即具体史实，而避免任何空洞的褒贬之词。2. 小传内容包括籍贯、生卒年月、学历经历、重要成就及著述等基本情况。所写人物，无论在朝在野，各行各业，一以有贡献、有影响者为限，现尚健在者不收录。3. 该书文章来源是读者投寄的稿件和《传记文学》社自己整理的资料，执笔者包括《传记文学》的作者和读者、历史学家、传主的后人或亲友等。因而每篇小传之后，除该社自行整理者之外，均注明执笔者姓名及参考资料名称，以示负责。

《民国人物小传》简体字版沿用台湾地区的原书名，基本保持

了原书的本来面貌，仅对不符合大陆出版惯例的文字作了技术处理，大致有：删除含有诬蔑性文字的内容；删除部分中共人物的小传；1949年以后一律用公元纪年，台湾当局相关部门称谓、职务称谓加引号；对存在明显错讹的内容及文字或作删除、或作改正。

《民国人物小传》每篇传文的执笔者由于各自的写作立场，对传主的评价以及对史料的取舍运用等都体现了一定的倾向性，本社出版《民国人物小传》是为了向广大读者提供发自不同视角的多元化历史参考资料，因而本简体字版基本保持传文的原貌，但这并不表明本社对所有传文的内容均表赞同，相信广大读者在使用该书时也能有自己的价值判断。

# 目 录

民国人物小传  
(第十三册)

方 策	( 1887—1945 )	1
方先觉	( 1905—1983 )	3
方振武	( 1885—1941 )	7
巴 壶 天	( 1905—1987 )	10
王人美	( 1914—1987 )	11
王重民	( 1903—1975 )	24
王树常	( 1886—1960 )	35
白 燕	( 1920—1987 )	38
江文也	( 1910—1983 )	44
何 鲁	( 1894—1973 )	53

何基沣	( 1897—1980 )	56
何应钦	( 1890—1987 )	58
吴梅邨	( 1921—1986 )	83
吴辉生	( 1909—1985 )	85
李敬斋	( 1889—1987 )	88
李汉魂	( 1895—1987 )	91
李润沂	( 1910—1982 )	109
汪兆铭	( 1883—1944 )	112
沈云龙	( 1910—1987 )	140
居浩然	( 1917—1983 )	176
武泉远	( 1903—1986 )	185
俞剑华	( 1895—1979 )	189
洪兰友	( 1900—1958 )	201
祝秀侠	( 1907—1986 )	210
郗恩绥	( 1902—1985 )	219
高 鲁	( 1877—1947 )	222
高崇民	( 1891—1971 )	229
张孝骞	( 1897—1987 )	240
张树声	( 1877—1949 )	246
梁朝玑	( 1892—1969 )	248
梁实秋	( 1903—1987 )	250
陈湛铨	( 1916—1986 )	274
陈宝泉	( 1874—1937 )	276
彭家珍	( 1888—1912 )	288
童冠贤	( 1894—1981 )	299

舒绣文	( 1915—1968 )	302
黄土水	( 1895—1930 )	311
黄药眠	( 1903—1987 )	314
叶 肇	( 1893—1953 )	324
荣光兴	( 1899—1987 )	327
端木恺	( 1903—1987 )	328
赵万里	( 1905—1980 )	331
刘西蝶	( 1903—1971 )	339
刘廷琛	( 1868—1932 )	341
刘振东	( 1897—1987 )	345
潘序伦	( 1893—1985 )	348
潘漠华	( 1902—1934 )	362
邓散木	( 1898—1963 )	369
郑品聪	( 1902—1971 )	375
谛闲大师	( 1858—1932 )	378
赖 和	( 1894—1943 )	386
赖传湘	( 1904—1941 )	391
韩汉英	( 1897—1966 )	393
萨孟武	( 1897—1984 )	397
颜福庆	( 1882—1970 )	405
罗宗洛	( 1898—1978 )	413
罗翼群	( 1889—1967 )	420
饶毓泰	( 1891—1968 )	430

## 方 策 (1887—1945)

方策，字定中，浙江黄岩人，清光绪十三年（一八八七）生。年十七，入江南陆师学堂第四期，隶工程科。宣统元年毕业，同期同学有林蔚、殷祖绳。宣统二年三月，核准授与工程队副军校（即工兵中尉），历任排长、队官等职。辛亥革命军兴，任浙江支队参军官，嗣任江浙联军总司令部工兵部长。民国元年，任交通队营长。二年，黄兴起兵讨袁，方策任司令部中校参谋。三年，任浙军第十二旅参谋。五年，任浙军第二师步兵第七团中校团附。六年一月，入陆军大学第五期深造，同期同学有：王泽民、门炳岳、晏道刚、晏勋甫、冯轶裴、荣臻、魏益三、龚浩、万耀煌等人，多为保定军校第一期毕业生。八年冬，陆军大学毕业，因成绩列优等，由大总统给予名誉奖品，毕业后仍回浙任中校团附。九年四月，北京政府始明令任为暂编浙江陆军第二师步兵第七团中校团附。十四年，任浙军第三师（师长周凤岐）第十二团团长。十五年，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六军（军长周凤岐）成立，仍任团长。十六年，以汤溪、诸暨、萧山、柯桥等役有功，升任该军第二师副师长；十月，陈焯继任军长，方策调任军部参谋长。

十七年一月，任第二十六军副军长兼参谋长，参与郯城、费县、新泰、莱芜、济南、德县、吴桥、东光各役。军部参谋长后由郭忏继任。北伐完成，各军开始缩编；八月，任陆军第六师副师长（师长陈焯），该师由第二十六军缩编而成。十八年，升任第六师师长；

三月，中央出兵讨伐桂系，第六师编隶总预备队；九月，与陆军第四十五师师长鲍刚对调，到任后即遭旅长余亚农拘捕，余氏并率队叛逃。十九年十二月，方策任浙江省政府委员（省主席张难先）。二十年十二月去职。

二十四年四月三十日，任河南省第三区行政督察专员；五月，兼任该区保安司令；九月，调任河南省政府委员兼民政厅厅长（省主席刘峙）；十二月，河南省政府改组，商震任省政府主席，李培基任民政厅长，方策专任省政府委员。二十五年二月，任县市行政讲习所（所长蒋作宾）教育长；七月，获国民革命军誓师十周年纪念勋章。二十七年二月，省府改组，程潜任省主席，方策任委员兼民政厅厅长。二十八年二月，省主席程潜因公离省，奉中央明令，代理省主席职务；九月，卫立煌继任河南省政府主席，方策免除代理省主席职务，仍任委员兼民政厅厅长。三十三年七月，因河南省政府改组而去职。后派赴豫鄂，巡察战区风纪。三十四年胜利后逝世，年五十有九。三十五年一月十二日，追赠陆军上将衔；四月五日，国民政府明令褒扬。令云：“前河南省政府民政厅厅长方策，才兼文武，志行忠贞。早岁参加北伐，历任师长、军长等职。迭经战役，奋勇忘身。以负伤转任行政工作。其后督办浙省清乡，调长豫省民政，整饬吏治，组训民众，十余年来，勋绩卓著。上年派赴巡察豫、鄂战区风纪，亲临督战，激励士气，炎暑驰驱，积劳致疾，胜利初传，遽尔溘逝。言念元良，悼惜良深，应予明令褒扬，用彰忠荩。此令。”（于翔麟稿。参考：《当代党国名人传》、《政府公报》、《国民政府公报》、《军政旬刊》、《政治官报》。）

——原载传记文学第五十一卷第六期

## 方先觉（1905—1983）

方先觉，字子珊，江苏萧县人，清光绪三十一年十月二十六日（一九〇五年十一月二十二日）生。父为宝公，逊清秀才，乐善好施，尝以余粮赈济邻里贫困者。生子五人，先觉行三。幼读私塾。民国九年夏，考入南京第一工业学校，后升入上海法政学院。十四年一月，入黄埔军校第三期，习步科。十五年一月，军校毕业；二月，任国民革命军第一军（军长何应钦）第三师（师长谭曙卿）第九团（团长卫立煌）侦探队少尉排长，后升中尉；七月，国民革命军誓师北伐；八月，调升第一军司令部宪兵第三连上尉连长；十一月，调任第一军第二十师（师长钱大钧）补充团第三营第九连连长。十六年八月，升任新编第一师（师长蔡熙盛）某团第三营少校营长；九月，国民革命军第一军扩编为第一、第九、第三十二军。十七年一月，调任第三十二军（军长钱大钧）第六十九师（师长蔡熙盛）第一团第三营少校营长。北伐完成，国军缩编，第三十二军缩编为陆军第三师（师长钱大钧、副师长陈继承）。

十八年一月，毛炳文继任第三师师长；八月，先觉任该师第八旅第十六团第一营少校营长；九月，陈继承升任第三师师长。十九年六月，调任陆军第十师（师长卫立煌）第五十九团第一营少校营长。二十年八月，升任陆军第八十三师（师长蒋伏生；二十一年冬，刘戡继任）补充团中校团附。二十二年，参加长城抗日之役，于古北口作战负伤。二十四年调陆军第三师（师长李玉堂）第九旅第

十八团第一营少校营长；秋，入中央陆军军官学校军官高等教育班第四期受训，为期十一个月。二十五年夏末，高教班毕业。二十六年六月，调升该师第八旅第十五团中校团附；七月，卢沟桥事变爆发，抗战开始；九月，升任陆军第三师补充团上校团长。

二十七年初，调任第三师第八旅第十六团团长，任内参与台儿庄会战；七月，升任该师第九旅副旅长；十月，升任陆军第十预备师少将副师长（师长蒋超雄）。二十八年冬，参加皖南青阳之役，与日军血战数昼夜。二十九年一月，升任陆军第十预备师少将师长，旋因浙江绍兴告急，奉令率部驰援，击退日军，使其退回萧山。三十年九月，第二次长沙会战爆发，率部由湘西赶赴湘北，阻敌前进，继之诱敌深入，然后协同友军合围，予敌各个击破，终获大捷；十二月，日军三犯长沙，陆军第十军（军长李玉堂）坚守，所属第十预备师于黄土岭、妙高峰地区与日军激战，使敌攻势受挫。三十一年一月中旬，第三次长沙会战结束；四月，因功升任陆军第十军中将军长，原任军长李玉堂升任第二十七集团军副总司令；九月，获四等宝鼎勋章。

三十二年十一月，日军发动常德会战，与我守军陆军第五十七师（师长余程万）展开激战，先觉率部由衡山出发，兼程北上驰援常德，同月三十日，所属第三师（师长周庆祥）经肉搏激战后攻克常德以南要点德山；十二月一日，所属预十师师长孙明瑾作战阵亡，副师长葛先才、参谋长何竹本先后负重伤，三日，常德陷落，八日，国军收复常德。战后率军回防衡山，进行整补。三十三年五月，日军为打通粤汉路，发动长衡会战，派第十一军司令官横山勇率十余万众南犯，同月二十九日，先觉于衡山驻地接奉军事委员会蒋委员长长途电话命令，饬即固守衡阳十天至两周，吸引消耗敌军兵力，

再配合外围友军，内外夹击，以歼灭敌军主力于衡阳近郊。奉令后，旋率所部进驻衡阳地区防守，辖第三师（师长周庆祥）、第一九〇师（师长容有略）、预十师（师长葛先才），另配属暂编第五十四师（师长饶少伟），名为四师，实仅有七个团，一万八千人左右（其中第三师、预十师各辖三团，第一九〇师为后调师，仅第五七〇团较完整，其余两团仅有干部，暂编第五十四师仅一营参与该役）；六月十八日，长沙沦陷，二十三日，日军窜抵衡阳近郊，衡阳保卫战开始，守军固守长达四十七天，终因伤亡殆尽，援军受阻，于八月八日沦陷，先觉乃举手枪自戕，为辎重兵团团长李绶光、副官王洪泽将手枪击落于地，遂与师长及军参谋长孙鸣玉等被敌劫持，押送市郊天主堂软禁。是役，守军伤亡惨重，高达一万五千余人；日军三次总攻，第六十八师团长佐久间为人中将，第五十七旅团长吉摩源吉（有谓志摩源吉）少将先后中炮而逝，伤亡达一万九千人（笔者按：此为日军战史所载，伤亡数字低估甚多，实际约为四万八千人），战斗之惨烈为八年抗战中所少见，亦为民国以来最著名、最惨烈的守城战之一。该役并且延宕敌军打通大陆的日程，且使日军遭受重大伤亡，称之为“苦难的战役”；十一月十九日，化装趁隙脱困；十二月七日，抵达芷江，旋由芷江乘飞机抵昆明，十一日，由昆明飞抵重庆，旋晋谒蒋委员长，报告脱险经过，嗣出任第三十六集团军副总司令（总司令刘戡）兼青年远征军第二〇七师师长。

三十四年二月，获青天白日勋章，改任第二十八集团军副总司令（总司令李仙洲）；五月，兼任青年远征军第二〇六师师长；八月，日本宣布投降，抗战胜利；十月，获忠勤勋章。三十五年一月，调任陆军第八十八军中将军长，于徐州就任，辖第六十二师、新编第二十一师；五月，获胜利勋章，同月，任整编第八十八师中将师长，

辖整编第六十二旅、新编第二十一旅；十二月，中共军队刘伯承部围攻鲁西金乡守军新编第二十一旅。三十六年一月，先觉率所属整编第六十二旅，及整编第七十师第一四〇旅（旅长谢懋权），由徐州西北进兵，驰援金乡，所部伤亡过半，终于同月十六日解金乡之围，日后，国防部史政局将此一战役编印“国军‘戡乱’战史基本教材”，颁发军中各单位施教；十月，入陆军大学将官班乙级第四期深造。三十七年一月，获四等宝鼎勋章，旋当选第一届国民大会代表。三十八年一月，任陆军第一编练司令部中将副司令官（司令官王敬久）；七月，任第六兵团中将副司令官（司令官李延年）兼福州绥靖公署（主任朱绍良）军官团团长。一九五〇年一月，任东南军政长官公署（军政长官陈诚）额外高参；四月，调任“国防部”中将参议。

一九五一年四月，入革命实践研究院第十三期受训；八月，入圆山军官训练团高级班第二期受训。一九五三年二月，任澎湖防卫司令部副司令官（司令官阙汉骞，后为刘安祺、胡宗南），并兼澎湖防空指挥部指挥官。一九五四年夏，入“国防大学”联合作战系第三期深造。一九五五年，入石牌实践学社联战班第四期受训。一九五九年十一月，调任陆军第一军团中将副司令（司令袁朴，后为唐守治、罗友伦）。一九六二年一月，调任联合勤务总司令部（总司令石觉，后为赖名汤）研究督察委员会中将主任委员。一九六八年一月，退役。退役后尝以读书习字、打太极拳自娱。一九八二年五月，赴美游历；七月，返台。一九八三年三月三日，病逝台北，年八十岁；六月二日，“总统”明令褒扬。（于翔麟稿。参考：《子珊行述》。）

——原载传记文学第五十一卷第二期

## 方振武（1885—1941）

方振武，字叔平，安徽寿县人，清光绪十一年（一八八五）生。少投入安庆武备练军学校，毕业后任排长，后升连长。三十三年，徐锡麟刺安徽巡抚恩铭，振武亦受连累系狱。民国二年讨袁之役，时任讨袁军辎重营营长，事败亡命日本，入浩然学校。后由日返国，赴广州，投海军陆战队，任营长。十四年，因与张宗昌曾同隶陈其美部下，乃投奔张氏，任别动支队司令、先遣第二梯队司令、补充第六旅旅长。后扩编为师，任第二十四师师长，驻德县。

十五年一月初，李景林、张宗昌合组直鲁联军，编为十路，振武任某路司令，同月十八日，在肥城通电与国民军合作，所部改为国民军第五军，任军长，由山东向直豫边界集中，二十五日，受北京政府委任为直鲁豫边防剿匪司令；四月，国民军失利，退守南口，振武亦随行，旋兼口北镇守使、第二军司令官；八月，国民军退出南口，西退绥远，方部驻五原；九月，冯玉祥返国抵五原，振武与于右任、孙岳、史可轩、弓富魁、张之江、鹿钟麟、宋哲元、徐永昌、邓宝珊等共推冯玉祥为国民军联军总司令，派军援陕，振武任援陕副指挥（总指挥孙良诚）兼第一路司令，同月下旬，当选中国国民党国民军联军最高特别党部执行委员；十一月二十七日，西安解围。

十六年六月，任第二集团军第三方面军总指挥、河南省政府委员（省主席冯玉祥），同月下旬，与孙连仲部攻南阳，迫使吴佩孚

走邓县；后与冯玉祥不合，乃投武汉国民政府，任第九方面军总指挥；十月，兼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，同月，国民政府下令讨伐唐生智，派军西征，振武所部亦列入西征军序列，时驻襄、樊一带；十二月，改任国民革命军第十一路总指挥。十七年一月，于孝感就任第十一路总指挥，辖第三十四军（军长阮玄武）、第四十一军（军长苏宗辙）、第四十二军（军长马文德）；二月，连任国民政府军事委员会委员；春，所部编入第一集团军，任第四军团总指挥，率部参加北伐；四月，所部攻占金乡；五月一日，北伐军克济南，二日，振武兼济南卫戍司令，三日，日军残杀我山东交涉员蔡公时及城内军民，五日，北伐军撤离济南，绕道北伐，留振武所部及刘峙部各一团于城内，以苏宗辙代理济南卫戍司令；六月，北伐军光复北京；七月，任左路军总指挥，辖阮玄武、鲍刚、高桂滋等军及第六军团徐源泉部，担任对热河军事，同时，白崇禧任右路军总指挥，负责肃清滦东一带之直鲁联军。北伐完成，国军缩编，振武所属部队除第四十二军马文德留驻湖北外，其余编成两个师，自任陆军第四十五师师长，阮玄武任陆军第四十四师师长；十二月，兼任北平特别市党务指导委员。

十八年二月，兼任陆军第四十五师特别党部监察委员；三月，当选中国国民党第三届中央执行委员，同月，驻河北之前第四集团军将领李品仙等通电声讨白崇禧，服从中央，蒋主席任命唐生智为讨逆军第五路总指挥，统辖第四集团军驻河北各部；四月一日，任命振武为讨逆军第六路总指挥兼讨逆军第十军军长、津浦北段警备司令，六日，正式就职，三十日，自北平抵德州；五月三日，奉令代理安徽省主席，未到任前由吴醒亚代拆代行，十三日，到南京，所部向徐州以西开动，十八日，奉令真除安徽省政府主席，以吴醒

亚为民政厅长、袁励宸为财政厅长、程天放为教育厅长、李范一为建设厅长，吴忠信、郭子清、方培良、阮玄武、苏宗辙、李德膏、孙传瑗、江炜为省政府委员；七月，免兼河南省政府委员，同月，兼任首都建设委员会委员；八月一日，出席编遣实施会议；九月，因与“改组派”有关，在南京被扣，并裁撤讨逆军第六路总指挥部，同月二十四日，蒋主席令第十师师长方鼎英与第四十四师师长阮玄武对调，第六师师长方策与第四十五师师长鲍刚对调；十月，免安徽省政府委员及省主席，由石友三继任。

十九年十二月，中常会决议：方振武开除党籍一年。二十年十月，恢复党籍；十一月，任中国国民党第四届中央执行委员；十二月，当选国民政府委员。二十二年四月，组抗日救国军，开抵河北定县。后率军入察哈尔；五月二十六日，冯玉祥任民众抗日同盟军总司令，振武所部为同盟军主力之一；六月，任北路前敌总司令，向沽源、多伦进击；八月，冯玉祥通电将察省军政事宜交宋哲元负责办理，惟振武及吉鸿昌部态度强硬，拒绝改编，同月十六日，振武于张北通电，就民众抗日同盟军代理总司令；九月，所部进占怀柔、高丽营；十月初，免国民政府委员、开除党籍，同月十六日，因受日军压迫，接受军事委员会北平分会条件，与吉鸿昌离军赴津；十一月，与李济深、陈友仁、徐谦自香港抵福州，参与“福建事变”，任人民革命政府委员。二十三年一月，“福建事变”失败。二十四年，李济深在香港组织“民族革命大同盟”，并推定李济深、陈铭枢、蒋光鼐、蔡廷锴、徐谦、冯玉祥、陈友仁及振武为最高干部。抗战初期曾在桂林参加抗战工作，后赴香港。三十年十二月，日军进攻香港，于逃难途中遇害，年五十七岁。（于翔麟稿。  
参考：杨家骆《民国名人图鉴》、《国民政府公报》、郭廷以《中华